

李新達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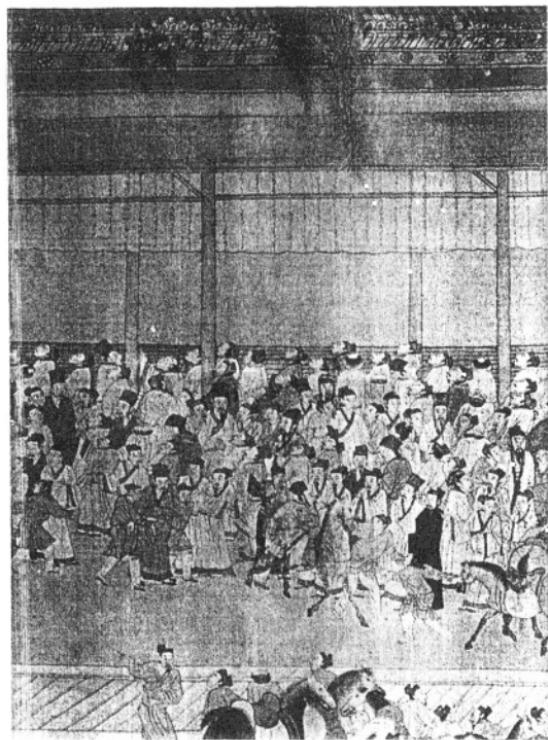
中國科舉制度史

文津出版社印行

中國科舉制度史

李新達 著

文津出版社印行



明 文徵明《觀榜圖》



李新達 男，漢族，一九三九年生，一九六三年畢業於雲南大學歷史系，現任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員、歷史研究所副所長。專著有《洪承疇傳》，與他人合作的專著有《清代全史》、《中國古代軍制史》、《中國政治制度史》、《中國軍事史略》、《清代人物傳稿》、《清朝典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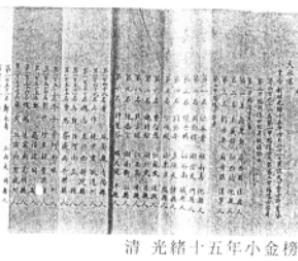
明刊《狀元圖考》



清代南開放榜闈



清代南京貢院，南京地方鄉試考場



清光緒十五年小金榜



清代光緒年間發布的大金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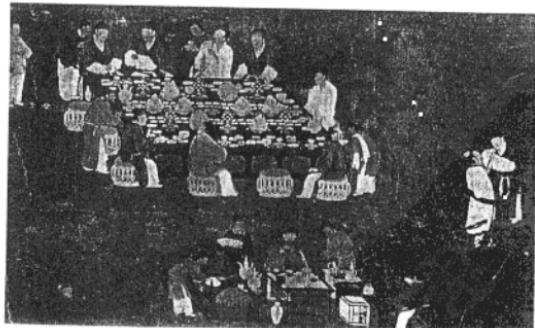
北京國子監辟雍



清 黃慎《伏生授經圖》



明 《陶穀贈詩圖》



宋徽宗《文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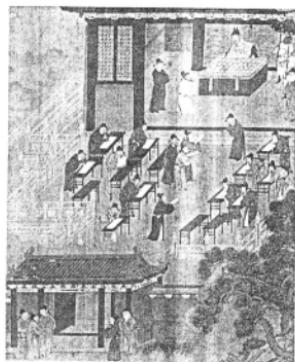


《孔子講學圖》

### 大學章句序

大學之書古之大學所以教人之法也。蓋自天降生民則既莫不與之以仁義禮智之性。然其氣質之稟或不能齊具。以不能皆有以知其性之所有而全之也。一有聰明睿智能盡其性者出於甘閭則天必命之以爲億兆之君師使之淳厚矣。又復其生七犬義申農賈否。

宋朱熹《四書章句集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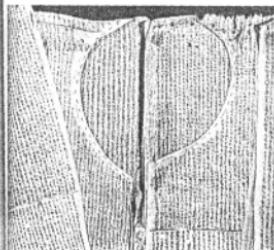
宋代科舉考試圖

## 總序

應台灣文津出版社之邀，我們主編了這套涵蓋政治制度、社會經濟、哲學宗教、文化藝術和科學技術等在內的《中國文化史叢書》。中國文化以華夏為中心的中國文化，包括中華民族大家庭中所有成員的文化，而不是指單一的漢族文化，它的形成與發展，是一部波瀾壯闊的史詩，也是一軸延綿不斷的中國歷史畫卷。中國地廣人多，各地區歷史發展極不平衡，不同地區的文化相差甚遠，又不與歷史的總體進程同步，因此，這套叢書的選題力求合乎其主體，並兼顾各面。

中國是世界文明古國之一，但又是唯一沒有中斷過自己歷史，延續時間最長久的文明古國。在發展演進過程中，每一個朝代都有興衰更替之跡，其歷史文化都有形成、發展、衰落的規律，但又呈現起伏交錯狀態。對各個時期，各個方面的文化，本叢書為求全面系統，因而盡量選其各方面之具有自己的特色和代表性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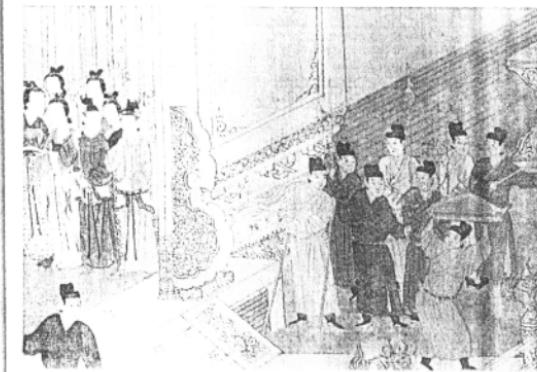
中國的文化源遠流長，光輝燦爛，它是在自己的民族生活土壤中生長壯大的，因此它具有強



清考場作弊夾帶衣衫



西漢學官諸學畫像磚



明仇英《觀榜圖》

烈的民族性。數千年來，中國文化也受到過外來文化的衝擊，如漢唐時期的佛教文化、明清時期的西方文化等，但它並未被其征服，始終保持著自己的民族特點，從價值觀念到穿衣吃飯，都顯示出了自己的民族特性。但是，中國的文化又不是一成不變，它仍在歷史的進程中，不斷吸新的成份，使其繁榮興盛。如古代的學者，在翻譯印度佛教經典時，吸收了印度古代的音韻學原理，從而創造了中國的音韻學，同時也創造了中國的禪宗。在中西文化的交流中，也將中國的發明創造和傳統產品輸往國外，對世界歷史文化的進展產生了巨大推動力。

一個偉大的民族創造了偉大的文化，這個文化不僅哺育著民族的成長，也對世界人類文明提

供了偉大不可磨滅的貢獻。我們有義務去認識它，也有義務去發揚它，因此，我們邀請了大陸知名學者共同編寫了這套叢書。

本書從選題到定體例，從審稿到插圖，始終得到文津出版社總編邱鎮京先生的幫助。在編審過程中還得到了中國歷史博物館有關同仁的鼎力相助，均在此致以衷心感謝。不過，由於叢書內容廣泛，編審時間短促，舛誤之處，必然難免，尚望各界學者同仁及眾多讀者不吝賜教。謝謝。

《中國文化史叢書》主編

劉如仲

李澤春

一九九二年四月 北京

## 目 錄

第一章 夏商周的選舉制度	一
第一節 禅讓制的傳說	一
第二節 分封制與世官制	一
第三節 世官制的瓦解與官僚制的形成	一
第四節 善士招賢與變法圖強	一
第二章 秦漢時期的教育與選舉制度	一
第一節 教育思想和政策	一
第二節 學校教育	一
第三節 察舉	一
第四節 徵辟	一
第五節 任子、貨選、輪財	一

**第三章 魏晉南北朝時期的教育和選舉制度**

第一節 魏晉的教育 ..... 五〇

第二節 南北朝的教育 ..... 五八

第三節 曹操的「唯才是舉」思想和政策 ..... 六七

第四節 九品中正制的形成 ..... 七一

第五節 九品中正制的流弊 ..... 七五

第六節 仕進之門與漢同 ..... 八二

**第四章 隋唐五代時期的教育與選舉**

第一節 學校教育 ..... 九九

第二節 科舉制創建於何時的問題 ..... 一〇五

第三節 唐代科舉考試制度 ..... 一一〇

第四節 科舉取士的利弊 ..... 一二〇

**第五章 宋代的教育與科舉制度**

第一節 宋代的教育 ..... 一三二

第二節 宋代對科舉制度的改革 ..... 一三三

第三節 宋代的進士科考試 ..... 一五三

第四節 宋代的制科、詞科、武科、童子科 ..... 一七一

第五節 宋代科舉利弊簡述 ..... 八三

**第六章 夏遼金元的教育與科舉制度**

第一節 西夏和遼的教育與科舉 ..... 九九

第二節 金朝的教育與科舉制度 ..... 一〇七

第三節 元代的學校及科舉制度的恢復 ..... 一一八

第四節 元代的科舉取士制度 ..... 一二七

**第七章 明代的學校與科舉**

第一節 明代的學校 ..... 一四三

第二節 明代的科舉考試 ..... 一四八

第三節 明代科場弊端 ..... 一五五

第四節 八股文的興衰 ..... 一六〇

**第八章 清代科舉考試概述**

第一節 童生和生員的考試 ..... 一六七

第二節 鄉試的場期、考題、中額 ..... 一七一

第三節 鄉試的考官、場規、考法 ..... 一七九

第四節 鄉試發榜、磨勵、覆試、登科錄等.....	二八六
第五節 會試、殿試、朝考.....	二九三
第六節 制科、翻譯科.....	二九六
第七節 武科童試、鄉試、會試、殿試.....	三〇四
第九章 藥科舉 興學堂	三一三
第一節 科舉敗壞人才 勢在必改.....	三三八
第二節 廢科舉興學堂 勢在必行.....	三三八
三三六	三三六

## 序言

孫中山先生在其所著《五權憲法》中說：「現在各國的考試制度，差不多都是學英國的。窮流溯源，英國的考試制度，原來還是從我們中國學過去的。所以中國的考試制度，就是世界中最古老的制度。」英國《大英百科全書》第十一版及第十四版亦說：「我們所知道的最早的考試制度是中國所採用之選舉制度（紀元前二二五年），及其定期所舉行之考試（紀元前二二〇〇年）」。英國人麥杜思於一八四二年至一八五四年在華期間，曾在廣州任大英帝國駐穗領事館的傳譯、領事。用他自己的話來說，為使「全英國臣民促成立一種公職競爭考試的制度，以謀大英帝國政府之進步」，他特地在留華劄記中向英國臣民推薦中國的文官考試制度，這是一種公正無私的制度。他說：「中國的國脈所以能歷久不墜，純粹而完全是由於政治修明，政治所以修明則在於能起用賢能與有功績之士。」  
的確，中國的選舉制度歷史悠久，內容豐富，影響深遠。不僅對中國的統一和進步有巨大貢獻，並且對西方的文官制度和考試制度產生過積極的影響。但對其消極落後的一面也要有充分的

認識。

《明史·選舉志》說：「選舉之法，大略有四：曰學校，曰科目，曰薦舉，曰銓選。學校以教育之，科目以登進之，薦舉以旁招之，銓選以布列之，天下人才盡於是矣。」實際上，中國歷史上的選舉制度，在前期僅指選拔人才而言；在後期則指培養人才、選拔人才、使用人才、考核人才四個方面而言。故有狹義、廣義之分。

商周時期的世卿世祿制、戰國時期的軍功爵制和賚士，西漢東漢時期的察舉、徵辟等，魏晉南北朝時期的九品中正制，隋唐宋元明清時期的科舉制度，都是選舉制度在不同歷史時期的具體表現，同時也說明，選舉制度經歷了五個發展階段，前後呼應，互為因果。

公開制度、定期考試、逐級選拔、平等競爭、擇優錄取、嚴格監督，這些都是科舉制度中具有近代價值取向的精華；而所學非所用、所用非所學、言行不一、華而不實、重文輕武、思想保守，這些都是科舉制度中的糟粕。本著古為今用的心意，從科舉制度的研究中取其精華，棄其糟粕，才是正確的態度。

人才的發展受時代的限制，任何時代都需要各種各樣的專業人才，而封建專制時代最需要的是帶有奴性的官才。唐宋時代，封建專制的程度遠不如明清時代嚴重，所以選拔人才的科舉制度起了積極的作用；進入明清後，因封建專制的加強，科舉制度的消極作用逐漸居於主導地位，成了一種封建專制主義選拔奴才和扼殺人才的幫兇，走上必然滅亡的道路。

學術界對科舉制度的研究正在全面深入地發展，在寫作本書的過程中，作者參考了許多新的重要成果，頗受啓發，但為避免不必要的重複，本書在編排和取材上有所側重，意在創新，成敗如何，自有公論。

## 第一章 夏商周的選舉制度

### 第一節 禪讓制的傳說

據說，在遙遠的古代，當我國社會的發展由「大同」進入「小康」時，選舉首領的制度發生了重大的變化。

在「大同」社會裏，「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實行禪讓制。在「小康」社會裏，「天下為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皆力為己，大人世及以為禮。」實行世襲制。<sup>①</sup>

禪讓制給人類帶來了和平，使男女老少各安其位，鳏寡孤獨皆有所養，「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世襲制給人類帶來戰爭，「以賢勇知，以功為己，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禹、湯、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選也。」<sup>②</sup>

禹半領人民治水有功，是繼堯、舜之後的一大聖人，在促使禪讓制向世襲制轉變的過程中，是承上啓下的關鍵人物。關於堯、舜、禹、禹禪讓的故事，流傳很廣，經久不衰，情節大同小異，觀點可分兩家，一是墨子的尚賢說，二是孟子的天命說。

墨子說：「古者，聖王之為政，列德而尚賢，雖在農與工肆之人，有能則舉之」，故「堯舉舜於服澤之陽，授之政，天下平。」<sup>②</sup> 孟子說：「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昔者，舜薦禹於天，十有七年，舜崩，三年之喪畢，禹避舜之子於陽城，天下之民從之，若堯崩之後不從堯之子而從舜也。」自禹以後，出現了新的變化。「禹膺益於天，七年，禹崩，三年之喪畢，益避禹之子於箕山之陰。朝覲、訟獄者不之益而之啓，曰：『吾君之子也。』讌歌者不謳益而謳歌啓，曰：『吾君之子也。』」<sup>③</sup>

但持否定態度的也大有人在。荀子說：堯、舜、禹禪讓故事「是淺者之傳，陋者之說」，純屬「虛言」<sup>④</sup>，沒有那回事。韓非說：恰恰相反，是「舜逼堯，禹逼舜」<sup>⑤</sup>。「禹死，將傳天下於益，啓之人因相與攻益而立啓」<sup>⑥</sup>都用暴力爭奪繼承王位的權利。有的史書也記載說：「堯德衰，爲舜所囚」<sup>⑦</sup>。「禹授益，而以啓爲吏。及老，而以啓爲不足任天下，傳之益也。啓與支黨攻益而奪之天下。是禹名傳天下於益，其實令啓自取之。」<sup>⑧</sup>此外，有些流傳至今的古代寓言，也對堯舜禪讓故事任意編排，挖苦諷刺，極不尊重聖人美德。如《史記·伯夷列傳》說：「堯讓天下於許由，許由不受，恥之，逃隱。」《莊子·讓王篇》說，堯以天下讓其友北人無蹕，北人無蹕

很氣憤地說：「異哉！後之爲人也。居於畎畝之中，而遊堯之門，不若是而已，又欲以其厚行漫我，吾羞見之。」不愧其辱，「因自投清冷之淵」。史界學者也有人認為「禪讓說是直接從尚賢主義裏產生出來的，倘使沒有墨家的尚賢思想，就決不會有禪讓的傳說。」<sup>⑨</sup>

如果我們從民族學社會學的觀點出發，根據《尚書·堯典》，《史記·五帝本紀》等史書的有關記載，進行實事求是的分析，就理當承認，禪讓制是客觀存在的歷史事實，不可否定。古人云：「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家以傳子，官以傳賢。」<sup>⑩</sup>這說明，在天下爲公的五帝時代，禪讓制以「傳賢」爲其特點；在天下爲家的三王時代，世襲制以「傳子」爲其特點。前者強調的是能力威信，後者強調的是血緣關係。實者繼位一般要經過公舉、考驗，試用三個階段。父死子繼、兄終弟及則往往出現激烈複雜的明爭暗鬥。舜被公舉，啓繼父位的前後經歷就是例證。

很顯然，由禪讓制到世襲制，是一個長期演變的過程，堯、舜、禹都處於禪讓制的末期，世襲制的因素正逐漸形成。所以，我們在堯、舜、禹禪讓的故事裏，已經敏感到父死子繼的強烈願望。隨著禹的去世，人們擁護禹的兒子啓繼位，主要的理由是啓爲「吾君之子」，從此，這一願望終於變成現實。由傳賢到傳子，是歷史發展的必然，是任何力量都無法阻擋的。因此，古人深有感觸地說：「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其子之賢、不肖，皆天也，非人之所能爲也。莫之爲而爲者，天也；莫之致而至者，命也。」<sup>⑪</sup>當時，「有扈氏不服，啓伐之，大戰於甘」。經①。戰前，啓誓師於甘，宣稱此戰是「恭行天之罰……用命，賞於祖；弗用命，戮於社」<sup>⑫</sup>。經

過激烈的戰鬥，有扈氏失敗了。有扈氏為捍衛古老的禮讓制而亡，後人評價說：「昔有扈氏為義而亡，知義而不知宜也。」<sup>①</sup>此論可謂深刻而公允。當然，我們並不排除「有扈氏之君恃衆好勇」<sup>②</sup>，與啓爭奪繼位權的可能性。

## 第二節 分封制與世官制

自從啓創建夏王朝開始，我國的社會發展就進入了一個全新的時代。由於夏朝的史料最少，商朝的有限，周朝的較多，故以周朝的分封制和世官制為主要內容。

夏和商的王位繼承制度，實行父死子繼與兄終弟及的雙軌制。由於夏王和商王都實行「夫多妻制」，所以，父死子繼就產生了嫡子與庶子、長子與次子之間的矛盾；兄終弟及則產生王與王子、王弟、王子與王弟、王弟之子與王子之間的矛盾。商朝「自中丁以來，廢嫡而更立諸弟子，子弟或爭相代立，比九世亂」<sup>③</sup>，就是以上諸種矛盾鬥爭造成必然結果。周朝根據夏商以來的教訓，若干人，其中只有一位正妻稱為「嫡」，其餘的皆稱「庶」。繼承王位時，先立嫡子，如無嫡子，再立庶子。嫡子有若干人，則不論賢否，誰是長子就立誰，故曰「立嫡以長不以賢」。如嫡妻無子，則在庶妻之子中挑選。庶妻有貴賤之分，母貴則其子有繼承王位的優先權，不論其子是

否是長子，故曰「立子以貴不以長」。根據以上原則獲得王位繼承權的王子稱為「太子」或「世子」。

史稱「自唐虞以上，經傳無太子稱號。夏殷之王，雖傳嗣，其文略矣。至周始見文王世子之制」。<sup>④</sup>此話雖不盡確切，但自周朝規定繼承王位的原則，明確了「太子」或「世子」的名分以後，嫡長子繼承制就逐漸成為歷代封建王朝的正統觀念，影響深遠。在《呂氏春秋·慎勢》裏，慎到對此議論說：「今一兔走，百人逐之，非一兔足為百人分也，由未定。由未定，堯且屈力，而況衆人乎？積兔滿市，行者不顧，非不欲免，分已定矣。分已定，人雖鄙不爭。故治天下及國家，在乎定分而已矣。」由此可見，嫡長子繼承制是安邦治國的大計，對於政局的安定發揮重要的作用。

說到分封制，夏朝和商朝已開其端，但夏王和商王實為諸侯之長，統屬關係比較鬆散。周王則不然，他已成為諸侯之君。「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sup>⑤</sup>這一事實說明，周王確是天下的共主，王權通過自上而下的分封已強大了，非昔日可比。周朝分封制的特點是「大義滅親」<sup>⑥</sup>，「門內之恩推義，門外之治義斷恩」<sup>⑦</sup>。即君臣之間的政治關係高於親屬之間的血緣關係。

置側室，大夫有貳宗」<sup>④</sup>，「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諸侯有國以處其子孫，大夫有采以處其子孫」<sup>⑤</sup>。父子相襲的世官世祿制度，亦稱為世卿世祿制。受封的諸侯對周天子要承擔朝覲、納貢、勤王的義務。在一般情況下，父子可以世代為官，但官職的等級因時因人而異。同樣的道理，受封的卿大夫也要對本國的諸侯承擔義務，其官職的等級因國之大小而定。

周的王畿和都畿地區實行「鄉制」<sup>⑥</sup>，即五家為比，五比為閭，四閭為族，五族為黨，五黨為州，五州為鄉；分別設有比長、閭胥、族師、黨正、州長、鄉大夫負責管理。在其他邊遠地區實行「遂制」<sup>⑦</sup>，即五家為鄰，五鄰為里，四里為鄒，五鄒為鄙，五鄙為縣，五縣為遂；分別設有鄰長、里胥、鄒師、鄙正、縣長、遂大夫負責管理。一般說來，鄉是國人居住區，遂是野人居區，故鄉遂制度亦稱為國野制度。

周朝的選舉制度承襲夏商而大有發展，總的原則是「鄉大夫鄉老舉賢能而賓其體，司徒教三物而興諸學；司馬辨官材以定其論，太宰詔廢置而持其柄；內史贊與尊而處於中，司土掌其版而知其數；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sup>⑧</sup>。由於國人以教為主，野人以耕為主，故「勵教化、興賢能之事，鄉詳而遂略」<sup>⑨</sup>。教育的主要內容是六德（知、仁、聖、義、忠、和）、六行（孝、友、睦、姻、任、恤）、六藝（禮、樂、射、御、書、數）。閭胥掌聞之徵令，書其敬敏任恤者。族師掌族之戒令，書其孝悌時嫓有學者。黨正掌黨之政令，書其德行道優異者。州長掌州之教治政令之法，考其德行道藝優劣者。三年大比則大考州里，以贊鄉大夫。

興廢。鄉大夫掌鄉之政令，三年大比，考其德行道藝，興賢舉能，以禮待之，獻賢能之書於王。

由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升於司徒者不徵於鄉；升於學者不徵於司徒，曰造士。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此外，「諸侯歲貢士於天子，天子成之於學官」<sup>⑩</sup>，然後選舉賢能者任官。在一般情況下，只有國人，特別是貴族子弟，才有受教育和當官的資格。但在特殊情況下，某些出身於奴隸的野人，也有被任命為官吏的可能，個別人甚至被委以重任。

從上可見，周朝舉士以德行和道藝為標準，祇有德才兼備的人才有資格。選舉的途徑有三條：一是學校養士，二是鄉官選士，三是諸侯貢士。其中以學校養士為最基本的途徑。

夏商周三代皆設有學校。「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以明人倫也。」<sup>⑪</sup>

①據說，周代各級地方都設有學校，鄉有庠，州有序，黨有校，閭有塾，以上稱之為鄉學。設在王都和諸侯都城的學校稱為國學。國學有小學與大學之分，有天子與諸侯之別，設在王都的大學為天子之學，設在諸侯都城的大學為諸侯之學。「天子之學謂之辟雍，班朝布令，皇帝右袒，則以為明堂；同律氣氣，治歷考詳，則以為靈臺。諸侯之學謂之泮宮，大師旅則將士會焉，大獄訟則吏民期焉，大祭祀則始祖享焉。蓋其制皆於國之勝地披水築宮為一大有司，國有大事則以禮屬百官舉吏下民而講行之，無事則國之耆老子弟游焉，以繡鼓鐘而修孝弟。」<sup>⑫</sup>在諸侯都城，小學

設於內，大學設於外，意為天子選士由外升於內，然後貢於王都。在王都，大學設於內，小學設於外，意為天子選士由外升於內，然後達於朝。

自王公以下至於庶人子弟，凡年滿八歲皆入小學，學習灑掃、應對、進退之節，禮、樂、射、御、書、數之文。到了十五歲，上自天子之元子衆子及公卿大夫元士之適子，下至庶人子弟之後秀者，皆入大學，學習窮理、正心、修己、治人之道。司徒修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興民德，齊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養耆老以致孝，恤孤獨以逮不足，上賢以崇德，簡不肖以繙惡。以上規定，無論鄉學國學都要遵守執行，凡屢教不改者，屏之遠方，終身不齒。樂正從四術立四教，春秋教禮樂，冬夏教詩書。師氏掌教禮儀之得失。保氏掌誦王惡而養國子之道。大司農舉業稱大成，要見大節大義，知君臣之義，上下之位。大學畢業時，小胥、大胥、小樂正將賡教不改者報告大樂正。大樂正將造士之秀者及屢教不改者上告於王。

（即卿大夫致仕者），都是有德行道藝之人。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周之東膠即大學，虞庠即小學。

### 第三節 世官制的瓦解與官僚制的形成

自公元前七七〇年周幽王被犬戎殺死，其子周平王將王都從宗周（在今陝西省西安市西南）向東遷到雒邑（在今河南省洛陽市東北白馬寺之東）後，東周接替西周，我國的社會發展經歷了春秋（公元前七七〇年—公元前四七六年）和戰國（公元前四七五年—公元前二二一年）兩個時代。

周天子本為天下共主，禮樂征伐自天子出，在一百多個諸侯面前具有崇高的威信。周平王被迫東遷標誌著王權的衰落，於是富強的諸侯乘機而起，他們兼併弱小，稱王爭霸，皆欲取周而代之。在激烈鬥爭的時代，強者必勝，弱者必敗，這是有目共睹的事實。大國為了爭霸，小國為了自保，都紛紛走上了變法圖強的道路。因為這是一條新路，所以，首先要找到敢於和善於領導變法的帶路人，其次要選拔一大批擁護變法德才兼備的文武官員。為此，面對著生死存亡的鬥爭，主張變法的諸侯都把官制的改革放在首位，從而促進了世官制的瓦解和新的官僚制的形成，為今後幾千年的封建官僚制度奠定了基礎。

世官制的致命弱點是任人唯親，賢愚不分，無功受祿，缺乏競爭。所以，反對世官制的人都主張任人唯賢，以能授官，因功受祿。如何培養和選拔賢能之人呢？這是春秋戰國時期百家爭鳴

的一個重要問題，其中以儒、墨、法、道四家的思想影響最大。

儒家學派的創始人是孔丘，他出生於宋國一個沒落貴族的家庭，自稱「吾少也賤，故多能鄙事」<sup>(3)</sup>，「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不如丘之好學也」<sup>(4)</sup>。可見，孔丘從小就是個出身寒微，聰明好學，崇尚忠信的賢能人材。孔丘本想通過當官從政來實現自己的理想，但他周游列國時到處碰壁如喪家之犬，祇得將美好希望寄託在教育事業上。

從前，學在官府，得到教育的祇能是少數貴族子弟。孔丘一邊整理商周文化，刪詩書，定禮樂，修春秋，一邊興辦私學，提倡「有教無類」<sup>(5)</sup>，來者不拒，去者不追，不論出身貴賤，只要交學費（稱束脩，大約十條乾肉），人人皆可入學受教育。學生在教師的指導下，通過學習所謂「六經」、「六藝」，接受文、行、忠、信四教，才有可能成為「士」或「君子」。孔丘認為，「富與貴，人之所欲也」<sup>(6)</sup>。學生欲追求富貴，就要努力學習，成績優秀，走「學而優則仕」<sup>(7)</sup>的道路。當了官，又得了官祿，富與貴就都有了，所以說「學也，祿在其中矣」<sup>(8)</sup>。但是，孔丘又認為，「士」或「君子」所追求的最終目標，不外乎富貴而是「道」，即理想的社會制度。所以，孔丘說：「富與貴，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處也。」<sup>(9)</sup>「君子謀道不謀食……憂道不憂貧。」<sup>(10)</sup>

春秋時期，孔丘首先提出「舉賢才」<sup>(11)</sup>的用人思想後，到了戰國時期，孟軻和荀況又對這一思想加以發揮。孟軻說：「國君進賢，如不得已，將使卑逾尊，疏逾戚，可不慎歟？」左右皆曰可殺，勿聽；諸大夫皆曰可殺，勿聽；國人皆曰可殺，然後察之；見可殺焉，然後殺之。故曰，國人殺之也。如此，然後可以為民父母。」<sup>(12)</sup>即是說，國君選拔和任免賢才必須慎重，對於身邊親信之臣及諸大夫的話不能偏聽偏信，還應該聽取廣大國人的意見，更應該深入調查研究，多方考驗，才能得出正確的結論，賢則用，不賢則免，有罪則罰。荀況說，人本無貴賤智愚之分，只要得到良好的教育，其學「取之於藍而青於藍」<sup>(13)</sup>，其人「始乎為士，終乎為聖人」<sup>(14)</sup>。孟軻則說「聖人與我同類」<sup>(15)</sup>，「人皆可以為堯舜」<sup>(16)</sup>。他們都認為，君與臣、貴與賤、富與貧之間的關係，並非永遠固定不變。如國君惡如桀紂，臣與民皆可誅之，取而代之；如諸侯和大夫的子孫不知禮義，就應當降為庶民；反之，庶民子弟學好禮義，就應當上升為卿相大夫。

墨家的創始人墨翟認為，「官無常貴，民無終賤，有能則舉之，無能則下之」。所以，國君選拔人才時，要堅持「列德而尚賢」的原則，「雖在農與工肆之人，有能舉之，高予之爵，重予之祿，任之以事，斷予之令」<sup>(17)</sup>。考察人材時，應將其動機與效果都列入考察的範圍，祇有做到「合其志功而觀」<sup>(18)</sup>，才能得出正確的評價。他還認為，一個人要想成為能人，就不要相信天命，而通過刻苦學習，使自己成為強而有力的人。因為「強必貴，不強必賤……強必富，不強必貧」<sup>(19)</sup>；「賴其力者生，不賴其力者不生」<sup>(20)</sup>。除了強而有力之外，能人還應該「愛利萬民」，

具有「兼愛」<sup>①</sup>的品德，才可稱之為「賢士」。

以老聃和莊周為代表的道家也主張培養國士，「親親而興賢」<sup>②</sup>。認為「壹言而利己者，士也；壹言而利國者，國士也。是故君子卑身以從道，智以辨之，強以行之，貴道以并世，柔身以待之時。」<sup>③</sup>

以管仲、李悝、吳起、申不害、樂毅、鄒衍、韓非、商鞅、蔡澤、呂不韋、尉繚、李斯等為代表的法家，無論在理論上和實踐上，對世官制瓦解和官僚制的形成貢獻都是最大的。在

選拔和任免官員方面，官僚制具有以下特點：

一是「官分文武」<sup>④</sup>，「將門有將，相門有相」<sup>⑤</sup>，「故貴為列侯者，不令在相位；自將軍

以上，不為近大夫」<sup>⑥</sup>。使文武的分工更好地適應社會發展的需要。

二是「宰相必起於州部，猛將必發於卒伍」<sup>⑦</sup>。重視從基層選拔有實踐經驗的人來任重要官

三是「君之所審者三：一曰德不當其位；二曰功不當其祿；三曰能不當其官。此三本者，治亂之原也」<sup>⑧</sup>。「授官、予爵、出祿，不以功，是無當也」<sup>⑨</sup>。即國君考察和獎懲官員，要以

功、德、能為標準，其中又以功最重要，是選拔人才的根本依據。

四是「主賣官爵，臣賣智力」<sup>⑩</sup>，「社稷無常奉，君臣無常位」<sup>⑪</sup>，「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

稷者，不可勝數」<sup>⑫</sup>。這表明，以血緣宗法為基礎的世官世祿制已從根本上瓦解，在新興的官僚

制度下，君臣之間的關係含有僱傭成份在內。

五是「天無二日，民無二主」<sup>⑬</sup>。「君執柄以處勢，故令行禁止。柄者，殺生之制也；勢者，勝衆之資也」<sup>⑭</sup>。「君設其本，臣操其末；君治其要，臣行其詳；君操其柄，臣掌其事」<sup>⑮</sup>。即君臣之間，有關權、術、勢的一整套君主專制理論已基本形成。

## 第四節 養士招賢與變法圖強

春秋戰國時期，隨著世官世祿制的瓦解和變法圖強在各國的興起，士的地位和作用日益重要。孔子說：「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遠。」<sup>⑯</sup>墨子說：「非士無與慮國，緩變忘士，而能以其國存者，未曾有也。」<sup>⑰</sup>有人評論說，「六國之時，賢才之臣，入楚楚重，出齊齊輕，為趙完，畔魏魏傷」<sup>⑱</sup>。尤其是蘇秦、張儀之類的名士，他們「一怒而諸侯懼，安居而天下息」<sup>⑲</sup>，可謂「賢人在而天下服，一人用而天下從」<sup>⑳</sup>。

各諸侯國為了變法圖強的需要，於是大興養士招賢之風。魏文侯、齊威王、齊宣王、燕昭王，以及呂不韋、孟嘗君、平原君、信陵君、春申君等王侯公子，所養之士，少則數百，多則數千。

春秋戰國時期，士的稱謂多達百餘種，如常見的就有謀士、勇士、銳士、死士、國士、俊士。